

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文件

黑教科规〔2019〕1 号

关于确定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 2019 年度 重点课题名单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教育科学规划办，各大中专院校及厅直属单位：

按照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，经各市（地）教育科学规划办及各大中专院校、厅直属单位教育科研管理部门组织申报，省教育科学规划办资格审查，专家评审，择优确定 343 项课题为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 2019 年度重点课题。

各市（地）教育科学规划办及各大中专院校、厅直属单位教育科研管理部门加强课题过程管理和指导，组织各课题组在立项通知书下达三个月内开题。课题研究成果必须服务

教育决策或在教育实践中应用、推广，结题时要提交应用、推广的证明或佐证材料。课题研究成果中发表的论文、出版的著作及撰写的调研报告、研究报告等要标注“黑龙江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研究成果”字样。

附件：黑龙江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 2019 年度
重点课题立项名单

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

2019 年 6 月 3 日

